

# 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2月25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并参与表决的董事7人，其中5名董事通过通讯方式参加会议。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辛云峰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远期结售汇及外汇期权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了适应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同意公司对《远期结售汇及外汇期权业务管理制度》的名称和内容进行相应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及掉期业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品种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发展战略规划，根据经营需要，同意公司在原有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业务品种的基础上新增开展外汇掉期业务交易品种，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及掉期交易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7,100万美元（含本数）或等值人民币，在交易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将不超过上述额度；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人民币3,500万元（含本数）或等值外币。有效期与前次保持一致，即自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即2023年4月6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决议的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时止，上述额度在交易期限内可以循环使用，并授权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具体实施相关交易业务。同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品种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新增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品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4）及《关于新增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品种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为更好地适应公司的发展规划和管理需要，进一步优化内部管理体系，提高管理决策效率和管理水平，提升公司运营效率，保障公司战略规划的有效落实，公司决定对组织架构进行调整和优化。

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组织架构调整后的具体实施及进一步细化等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5）。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三、备查文件

（一）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29日